附件4

项目比选评分标准

| 序号 | 评分因素 | 分值 | 评分标准 | 得 分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报价 | 22分 | 以最低有效报价为基准价；报价得分=(基准价／供应商报价)\*22。 |  |
| 2 | 过往案例 | 24分 | 近五年来，投标单位承担过类似项目，每有一个得3分，最高得分24分；  注：须提供服务合同和结算发票复印件，未提供发票不得分。 |  |
| 3 | 项目人员组成 | 24分 | 1.供应商拟派的主持人、摄影摄像师、音响师、灯光师、电工等，每有一个资格证得2分，该项最高得12分。  2.提供摄影师、摄像师、音响师、灯光师、电工身份证明和社保机构出具并盖章的投标供应商为其缴纳2021年12月-2022年5月连续六个月的社保缴费清单复印件，每有一人材料得2分，该项最高得12分。 |  |
| 4 | 服务方案 | 30分 |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方案（包括设备配置、人员安排、质量保证措施、安全防护措施等各方面）进行综合评分：方案科学合理，措施完善，完全满足文件要求得20-30分，方案较好得10-19分，方案一般得1-10分，没有方案不得分。 |  |